

# 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 上接第2版

(25)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培育壮大昆明都市圈,推动滇中城市群高质量发展。加快曲靖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提升滇西城镇群、滇东北城镇群发展能级。扎实推进边境城镇建设,加快沿边城镇带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以“产、城、人”融合发展为路径,提升县域经济发展支撑能力,推动兴县、富民一体发展。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全面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系统推进创新城市、宜居城市、美丽城市、韧性城市、文明城市、智慧城市建设。坚持以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稳步推进老旧小区、老旧街区、老旧厂区等改造提升。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进一步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建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机制,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

(26)分类区域协调发展。因地制宜、分区分类施策,深化落实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区域重大战略。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严格“三区三线”国土空间管控。探索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按规划管控模式,实行统筹存量和增量综合供地。推动形成“昆明率先、滇中引领、区域协同、廊带联动、全域开放”的区域协调联动格局。支持昆明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推动滇中地区更好发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核心区 and 动力源作用。鼓励各地区立足比较优势各展所长,协同联动、错位发展。推动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和沿边、沿线、沿江经济带联动发展。

(27)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建立与人口规模和流向、产业基础、公共服务设施等核心要素相适配的房地产开发机制,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建立健全满足保障性、刚性、改善性、外向型购房需求的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着眼住房消费新需求和“旅居云南”高质量发展,大力推进“好房子”建设。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实施房屋品质提升计划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

## 八、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关键环节。要围绕农民增收中心任务,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打造特色农业强省,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28)深化拓展农民增收渠道。深入实施新一轮促农增收三年行动。推动乡村产业链延增效,做好“土特产”大文章,促进经营净收入稳定增长。稳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深挖就地就近就业潜力,建好“家门口的务工车间”,促进工资性收入较快增长。坚持开发式帮扶和兜底性保障相结合,促进转移净收入平稳增长。提升村集体“三资”规范管理水平,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促进财产净收入有序增长。允许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建立低收入人口、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用好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和协作帮扶资金。

(29)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经营效益。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建好“高原粮仓”。推进农业生产现代化,全面提升耕、种、收、农机械化生产和社会化服务水平。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大力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深化“大农科”体系改革,强化农业科技攻关、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提高农业组织化、规模化、专业化水平,大力引进、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支持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稳定健康发展。加强农业市场信息引导,完善农业保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政策。

(30)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切实维护农民利益。将设施农业、智慧农业、农产品冷链物流、农产品加工等纳入政策支持范围。深入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鼓励支持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扩大联农带农覆盖面。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不允许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农房、宅基地,不允许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

(31)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培育壮大林草产业,构建现代林下经济产业体系,做优做强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下产品采集、森林景观利用、木竹加工等产业。打造林药、林菌、林菜、林禽、林畜、林游等“云”系列林下产品品牌。推进森林水车、钱库、粮库、碳库“四库”联动增效。扶强壮大林下经济龙头企业。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细化可利用林地类型,加快低质低效林改造。推进建设现代化国有林

场,加强国家储备林建设。

(32)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深化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实施乡村建设行动。落实村庄规划,保护传统村落,引导农民依规有序建房。实施村庄清洁行动,加强“两污”治理,提升农村卫生厕所覆盖率、生活污水治理率和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水平。统筹抓好供水、供电、通信、交通物流等建设,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以文化振兴为牵引,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 九、加快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有力支撑。要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加强系统集成,加快构建更好服务国家战略和云南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33)推进交通强省建设。推进大丽攀等铁路前期工作,畅通渝昆、沿边等跨区域铁路干线通道。优化机场网络、航线网络,做强昆明国际航空枢纽。有序发展临空经济、低空物流等新业态。推动建设国家高速待贯通路段、繁忙路段扩容改造和安全韧性提升工程。依循有序推进普通国省道建设,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加快出省出境水运通道主骨架和水富、富宁、景洪等枢纽港口建设。提速构建内河高等级航道网络。统筹推进各类运输方式跨方式一体衔接。

(34)加强高原立体水网建设。系统构建以重要江河为大动脉、以滇中引水等重大引调水工程为主骨架,以重要支流、河湖连通和输配水渠系为脉络,以大型水库为骨干节点,以高原特色灌区为支撑的现代高原立体水网。有序推进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加强滇西北、滇南等跨流域重大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加快大中型重点灌区现代化建设和改造。系统推进重要城市防洪达标建设,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巩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成果,创新水利投融资模式。健全小型水利工程管理机制。构建现代化城乡供水网络体系。推动涉水新业态发展。

(35)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推动煤电油气协调发展,夯实能源安全保供能力。推进“风光水火储”等多能互补和“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后续大型水电站前期工作和项目建设。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构建安全可靠绿色低碳的电力供给体系和清洁能源消费促进体系。推动建设“电力互通、油气联动、绿电主导、数字赋能”能源大通道,构建开放共融的能源合作体系。

## 十、深入推进文化强省建设,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文化繁荣兴盛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鲜明标志。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文化强省建设,深入推进“文化兴滇”,为云南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

(36)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创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动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建好“兴滇边新时代文明实践带”,一体推进“五大创建”,提升全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加强网络管理,健全网络安全治理长效机制,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大力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

(37)大力繁荣文化事业。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深化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加强智慧图书馆等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基层文化短板,广泛开展全民阅读等群众性文化活动。深挖云南文化资源“富矿”,聚焦讲好“五个故事”、中老铁路等重大选题,创作推出一批文化精品。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文物等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抓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红色文化资源、民族文化的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创新文艺文化人才培养机制。构建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工作机制和评价体系,推动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加强州、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

(38)加快发展文化产业。优化文化产业政策体系,规范文化市场监管服务。深化国有文化企业改革,培育特色文化骨干企业。强化文化建设数字化赋能,推进文化与科技融合,培育文化新业态。持续深化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大力发展影视、演艺、出版(版权)、文创等重点产业。增强“天然摄影棚”品牌影响力,深化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影视基地,培育壮大演艺市场。建设一批文化特点鲜明、主导产业突出的特色文化乡村。

(39)扩大中华文化影响力。构筑中华文化向周边国家传播的西南通道,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国际传播主阵地,讲好中国故事、云南故事。深化国际传播基地建设,建好南亚东南亚区域国际传播中心,增强国际传播效能。提升面向南亚东南亚区域别研究质效。办好大象国际传播论坛、减贫治理与全球发展(怒江)国际论坛、全球生态文明建设(洱海)论坛、澜湄流域国家文化艺术节等文化交流活动。

## 十一、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进各族人民共同富裕

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

(40)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完善就业支持体系,健全就业促进机制。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提升就业吸纳能力。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促进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加强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加大创业支持力度,支持返乡就业创业,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持续深化欠薪治理。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健全再分配调节机制,加大财政支出向困难地区和弱势群体倾斜力度。

(41)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和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加强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持续擦亮“云南省高校百场形势政策报告”、“张桂梅思政大讲坛”等品牌,建好用好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和精品课程。建立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实施“基础提升”工程,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义务教育均衡和普通高中高质量发展。完善“编外校长”、“省管校用”制度,建好群众“家门口”的好学校。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实施“职教兴滇”工程,推动职普融通,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实施“高教突破”工程,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和高等学校分类特色发展,打造区域高等教育高地。支持云南大学“双一流”建设和昆明理工大学“双一流”创建。推进“云岭校长”工程。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专业能力。落实并完善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校园安全管理和校园周边环境治理,维护学生权益和身心健康。

(42)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实施高质量参保扩面行动,促进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等群体稳定参保。完善养老保险体系,全面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支持商业保险发展。健全待遇合理调整机制,推动社会保险待遇水平更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推动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强化社保基金监管。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一老一小”关爱服务,加强特殊困难群体服务保障。深化殡葬改革。

(43)加快建设健康云南。深化爱国卫生专项行动,推动打造健康城镇。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推进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和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加快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推动医疗资源培育提质,打造一批临床重点专科群。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强城市三级医院对县级医院、县级医院对乡镇卫生院的稳定对口支援,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建设更多群众“家门口”的好医院。完善“编外院长”、“省管县用”、“银龄医师”制度,加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推动中医药(民族药)振兴,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构建分级诊疗体系,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进医疗卫生信息互联互通。构建更高层次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实施人均预期寿命提升行动,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44)推进人口高质量发展。顺应人口结构变化趋势,优化公共资源配置,促进公共服务供给与人口变化相协调。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实施育儿补贴制度,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推动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推进医疗托育融合发展。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机制,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医养结合,大力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和银发经济。实施云南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发展残疾人事业。

## 十二、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筑牢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

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现实需要。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建设我国生态文明排头兵为统领,打好美丽云南建设持久战,坚持保护为先、治污为重、护绿为本、转型为要、发展为本,夯实“三屏两带六廊多点”生态安全格局,打造绿色发展高地,守护好绿水青山、实现好金山银山。

(45)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促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建设美丽蓝天。深化“三治一改善”,加强高原湖泊和六大水系保护治理,确保“一江清水出云南”。深入推进赤水河流域保护治理。实施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强化固体废物、重金属和新污染物治理。加强面源污染和城乡生活污染治理。加快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

(46)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拓展COP15后续效应,推动落实“昆明宣言”、“昆蒙框架”,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

程。加强珍稀濒危和极小种群物种抢救性保护。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加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积极推进香格里拉、亚洲象、高黎贡山等国家公园创建。统筹生物多样性保护和资源化利用,巩固用好中国西南野生生物种质资源库,拓展生物资源产业化开发路径。健全跨省跨境工作协调机制,强化外来物种入侵防控和有害生物防治。加强森林草原火灾防控。

(47)加快全面绿色转型。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加快产业、能源、交通、城乡建设、消费等重点领域绿色转型。深入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碳汇云南”行动,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建立符合云南实际的碳汇开发管理机制。高质量建设一批零碳园区。落实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稳步开展碳达峰工作。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健全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健全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提高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快磷石膏综合利用。

(48)持续抓好美丽云南建设。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打造一批美丽城市、美丽乡村、美丽河湖。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加强金沙江、澜沧江等干热河谷生态带建设。深化石漠化、水土流失及小流域综合治理。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大力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

## 十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重要任务。要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各项工作的主线,以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为统领,用好民族关系亲睦融洽的宝贵财富,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巩固提升民族团结的良好局面。

(49)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干部教育、党员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全过程。弘扬民族团结誓词碑光荣传统,深化拓展“党的光辉照边疆,边疆人民心向党”等主题教育活动,引领各族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和文化精品工程。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基层活动,用更多反映“五个共同”的文艺作品浸润人心。深入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和质量提升行动。

(50)加快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推动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向民族地区覆盖,强化产业区域协作,提升民族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发挥乡村旅居、县域旅游、民族文化等比较优势,培育壮大富民产业。深入推进新时代兴边富民行动,加强国家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和共同现代化试点建设。巩固拓展374个边境幸福村建设成果,促进边境地区产业发展和人口集聚。

(51)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实践路径。深入推进各族青少年交流、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深化少数民族医药和体育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进少数民族医药传承创新,推动民族团结特色体育赛事广泛开展,繁荣发展少数民族医药和民族传统体育。加快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建设一批“和和美美一家人”互嵌式社区,推动各民族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全方位嵌入。推动城市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加强和改进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52)深化民族宗教事务治理。健全民族工作法规体系,把民族事务纳入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系统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常态化开展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综合治理。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引导宗教界提高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水平。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民族宗教事务治理能力,引领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

## 十四、全力维护边疆稳固,筑牢我国西南安全稳定屏障

统筹发展和安全、维护边疆稳固,是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的重要保障。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安全治理之路,打好边疆治理持久战,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云南。

(53)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健全国家安全体系,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和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突出保障意识形态安全、公共安全、边境安全、网络安全、矿产资源安全、重大基础设施安全、能源安全,加强高黎贡山等生物生态安全防护,促进各领域安全协同联动。深化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优化人防、物防、技防相融合的网络化防控体系。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走私、枪爆、毒品、暴恐犯罪的力度。保持对“三股势力”严打高压态势。建立周边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深化跨境综合执法安全合作。加强对境外投资、工程建设、替代发展等海外利益的保护。夯实国家安全基础保障。

(54)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加强综合防御体系建设,完善各级各领域应急预

案,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优化防汛“1262”预警叫应机制。完善重大灾害“123”快速响应机制。加强地质、食品药品、信息等重点领域安全治理。加强学生校园餐、平台外卖安全监管和个人信息保护。常态化开展燃气、危化品、矿山、建筑、消防、交通、工贸、特种设备等领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提升大震巨灾风险防治能力和地震气象预报预警效能。加强专业救援队伍、基层应急力量建设。

(55)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完善社会治理政策和法规体系。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推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建设。抓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建好建强村(社区)“两委”并充分发挥作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全流程管理机制。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开展命案防控巩固提升行动。加强社会工作队伍建设,大力发展志愿服务。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强化网上网下协同治理,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应用,建设更有温度的智能社会。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做好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56)全力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提升国防动员能力。推动重大基础设施全面贯彻国防要求,加强国防动员、后备力量与国防密切相关领域经济项目建设。推动军民融合发展走深走实,推进军民一体化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建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做好拥军优属和安置保障工作。

## 十五、全省各族人民团结起来,为实现“十五五”规划而奋斗

实现“十五五”规划目标,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形成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云南实践的强大合力。

(57)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严格执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体制机制。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社会形势、研究重大政策举措工作机制。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建立健全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考评体系。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深化边疆党建长廊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进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面覆盖。建立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巩固和加强清廉云南建设,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58)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持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在边疆民族地区的特色实践。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保各级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各族人民群众主人翁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积极培育协商民主文化,拓展深化“院坝协商”行动,纵深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坚持全面依法治省,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着力提升跨部门协同执法效能。全面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加强综合性法治评价。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崇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氛围。

(59)充分调动全社会力量团结奋斗。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持重一线、重实干、重实绩、重公认人导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开展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提升行动,持续解决“十种典型问题”,大力倡树“十种鲜明导向”。完善干部考评机制,推进领导干部上能下常态化。深化实施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计划,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深入推进担当作为激励行动,激发干部内生动力和队伍整体活力。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和社会组织作用。更好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更好发挥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作用。

全省广大共产党员和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奋发进取,真抓实干,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开创云南发展新局面,为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共同努力!